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p>云南省农业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属一级预算单位，是主要管理全省农业和农村经济，综合管理全省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乡镇企业、生物产业和花卉产业，牵头协调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产品加工、农村能源、农村劳动力转移及劳务输出等的机构。主要承担起草或拟定有关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乡镇企业等农业各产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策和中长期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指导乡镇企业改革发展，组织开展乡镇企业统计、信息工作和运行情况分析。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组织制定农业技术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草原、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拟定农业生态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贸易促进和农业经济、技术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全省生物产业、花卉产业的综合协调和服务工作。</p> <p>直属事业单位38个，其中：全额供给单位30个（含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3个）、部分供给单位5个、特殊供给单位1个、自收自支单位2个。在职在编实有人数1839人，其中：行政编制185人，事业编制1,654人。在职实有1,580人，其中：财政全供养913人，财政部分供养633人，非财政供养34人。离退休人员1,663人，其中：离休50人，退休1,613人。车辆编制130辆，实有车辆116辆。</p>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按照省委省政府整合专项资金的要求，遵循“集中财力、保障重点，存量优化、增量引导，统筹使用、注重绩效”的原则，2017年本级财力安排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省本级一级项目4个，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4个。</p> <p>2017年农业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一是农牧渔业增加值增加5%以上；二是农产品加工产值增长8%以上；三是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5%以上；四是粮食产量稳定在1870万吨以上，肉类总产增30万吨以上。各专项设立项目绩效目标3项以上。</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2017年部门财务总收入8,7390.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8794.43万元，事业收入6,712.3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4,958.74万元，其他8,072.20万元。</p> <p>2017年部门财政拨款收58,794.43万元。其中：本年收57,361.7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60.48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7,361.73万元。</p> <p>2017年部门预算总支出87,390.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58,794.43万元（基本支出25,978.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的44.28%；项目支出3,2759.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的55.72%）。</p> <p>(一) 基本支出情况</p> <p>2017年用于保障云南省农业厅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5,978.71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福利支出占基本支出的73.58%，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占基本支出的10.24%，离休费、□恤费、生活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占基本支出的15.62%，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其他资本性支出占0.55%。</p> <p>(二) 项目支出情况</p> <p>2017年用于保障云南省农业厅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2759.79万元，如种植业科技推广、养殖业科技推广、科技能力提升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产业市场信息建设与保障。</p> <p>(三) 省对下转移支付情况</p> <p>2017年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为96,600.00万元。主要包括：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项目，与中央配套事项的农业保险保费补助省级配套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补助省级配套，农业生产发展专项等。</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为加强部门预算管理、规范项目管理，按照省政府深入推进专项资金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为进一步规范省级财政支农资金管理，我厅联合省财政厅制定了《云南省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南省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因素法分配办法》、《云南省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从资金申请、分配、使用和绩效管理、考评等全过程管理体系，并经省人民政府同意印发各地执行。</p> <p>按照《预算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应当在本级人代会批准预算后60内正式下达”的要求，我厅及时组织、严格按照预算批复，进一步细化项目任务和绩效目标，会同省财政厅及时将我厅管理的省对下转移支付专项资金97,892.84万元分解下达到各州市。</p>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通过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p>
	1. 前期准备	<p>成立绩效考评领导小组。为了使财政资金使用更有效率，取得最大成效，达到“绩效要好”的目标，我厅专门成立了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自评领导小组，以党组书记、厅长为组长，各分管副厅长和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厅机关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财务处。</p> <p>召开绩效考评启动会议。根据往年工作情况，2018年4月份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召开绩效自评工作部署会议，要求各业处组织全省各州市县农业主管部门及省属事业单位按照管理办法启动绩效自评工作，及时提交年度项目工作总结及项目自评报告。</p>

<p>、绩效自评工作情</p>	<p>(三) 自评组织过程</p>	<p>2. 组织实施</p>	<p>(1) 评价工作分工情况 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省本级项目支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等绩效评价工作具体责任处室和牵头处室，负责各项目的具体绩效自评和总结评价。</p> <p>(2) 评价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工作安排，今年4月启动项目自评工作，4月15日前完成项目初评，4月20日前完成项目自评工作和部门自评工作，4月30日前向省财政厅提交全部自评材料和录入系统工作。</p> <p>(3) 评价工作质量控制 由项目实施单位对绩效进行初评。业务处对收集到的初评材料进行汇总，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自评，并将自评结果上报绩效考评领导小组。自评结果提交领导小组进行审核。绩效考评领导小组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对自评结果提出修改和材料补充建议，业务处根据建议要求做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通过反复修改后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并经领导小组分管厅领导签字确认。</p>
<p>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p>			<p>与现代农业发展方向以及农业厅履职绩效目标（农业总产值持续增长和农牧人均纯收入稳定增长）紧密结合，内容详实，具有可操作性，实施方案完整，资金下达及时，绩效目标全部达成，项目按时按质完成，按时填报绩效跟踪报告，自评等级为优秀。</p>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严格按照《云南省农业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农业生产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云农财〔2016〕15号）执行，未发现存在问题。</p>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农业专项资金养殖业科技推广切块分配因素作为次年分配资金的重要分配因素，且该因素权重不低于10%。在预算执行中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益。</p>
<p>六、主要经验及做法</p>			<p>(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厅长为组长，各分管副厅长和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厅机关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厅长亲自挂帅、亲自主持研究，要求厅机关各处室、厅属各单位严格按省级管理规定，明确责任、集中力量、突出重点、按时、按量、按质完成绩效评价的各项工作任务。</p> <p>(二) 细化工作方案。为将工作落到实处，我厅要求各责任处室制定细化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采取“五查五看”的方式：一是查内容，看项目资金自评是否全面完整；二是查依据，看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客观公正；三是查程序，看项目资金管理是否执行到位；四是查流向，看资金下达是否及时。五是查账目，看资金核算是否专款专用，切实将绩效自评落到实处。</p> <p>(三) 明确责任，扎实工作。为保证基地建设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按期完成任务，各组人员既有分工，又有合作，上下联动，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和批复的要求，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p> <p>(四) 严格把关，按时拨款。资金全部足额安排到项目单位，专款专用。各项目实施单位顺利完成实施方案和批复中的实施内容后，通过领导小组和技术实施组组织验收合格后，足额兑付补助资金，让养殖场、户充分享受到惠民政策。</p> <p>(五) 全面绩效自评、逐项检查。根据绩效自评范围和内容，要求厅机关各项目管理处室重点对项目和资金的申报、立项、分配等情况进行自查自纠；要求厅属各单位对各项资金的使用进行自评，切实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做到资金、项目、地区、单位全覆盖，绩效自评覆盖面达到100%。</p>
<p>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p>			<p>由于国家政策调整，对生猪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暂不实施国家强制免疫，中央资金相应减少了这两个病种疫苗采购补助经费。因此，重大动物疫病疫苗省级配套经费原批复预算6000万元，经调减后实际仅下达3525万元。</p>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2016年任务及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种植业科技推广	<p>1.粮食生产。每年通过抓好600片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示范区建设，在示范区中推广栽培技术集成模式、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良种推广、实施化肥农药减量使用。边集成、边示范、边完善，创出一批科学、实用、能推广的技术成果，以推进我省高产创建的深化实施，实现省政府提出的年度稳粮目标。</p> <p>2.经济作物生产。每年建设7个水果产业强县、11个蔬菜产业强县；建设10个蔬菜产业体系试验站；建设10个水果产业体系试验站；经济作物标准化示范园1个。</p> <p>3.茶叶生产。择优选取3个面积10万亩以上、产量近万吨的县（市、区）建设3个茶产业三产融合示范带；高优生态标准示范茶园建设11700亩，每个项目区覆荫树科学种植面积500亩以上，通过技术集成推广应用，实现“高产、高效、优质”目标和示范作用；按照“清洁化、标准化、机械化”的建设目标，提升改造茶叶初制所8个；建设茶叶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p> <p>4.热作生产发展。全省天然橡胶面积稳定在800万亩，产量44万吨；咖啡种植面积稳定在180万亩，产量14万吨。具体是：建设咖啡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10800亩和橡胶高效生态示范园8200亩；咖啡、橡胶产业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提升热作产业的科技创新能力；开展市场交易及品牌宣传，完善市场交易体系建设，打造热作品牌，推动热作产业可持续健康发展。</p> <p>5.农村信息统计。完成农村入户调查表及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情况表4套，上报农民增收形势分析材料4份，拟定全省农民增收目标任务1份，完成汇总统计年报、半年报、预测报共3套，完成相关农村经济调查分析材料1份；完成固定观察常规调查、专项调查、农产品价格调查表12份。</p> <p>6.花卉生产发展。建设200亩以上标准化花卉科技示范基地15个、面积3000亩，建设面积1000亩以上的现代花卉产业园区2个，建设鲜切花恒温采后处理中心10个、区域性物流集散中心3个。</p>	<p>1.粮食生产。全年建设完成600片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示范区，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示范区与非示范区比，作物平均单产提高5个百分点、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0%以上、农药使用量增长率0.7%、良种覆盖率达到94%以上、亩均增收118元以上、项目区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2.经济作物生产全建成设7个水果产业强县、11个蔬菜产业强县；成设10个蔬菜产业体系试验站；成设10个水果产业体系试验站；经济作物标准化示范园1个。</p> <p>3.茶叶生产。建设思茅区、凤庆县、勐海县3个茶产业三产融合示范带，项目县制定实施方案，有序推进，个别县的子项目尚在实施建设中；完成高优生态标准示范茶园建设12300亩，覆荫树科学种植面积2500亩以上，通过技术集成推广应用，实现“高产、高效、优质”目标和示范作用；按照“清洁化、标准化、机械化”的建设目标，建设提升改造茶叶初制所30个；完成建设茶叶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2017年，全省天然橡胶面积866万亩，产量43.8万吨；咖啡种植面积稳定在180万亩，产量14.5万吨。完成咖啡标准化生态示范园7505亩和橡胶高效生态示范园6700亩，建立咖啡、橡胶产业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先后在西安、成都、上海等11城市成功举办了2017年云南咖啡杯中国冲煮大赛，推动了品牌打造和产业可持续健康发展。5.农村信息统计。完成农村入户调查表及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情况表4套，上报农民增收形势分析材料4份，完成汇总统计年报、半年报、预测报共3套，完成相关农村经济调查分析材料1份；完成固定观察常规调查、专项调查、农产品价格调查表12份。6.花卉产业发展。完成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面积完成率94.8%；鲜切花恒温采后处理中心10个、区域性物流集散中心3个。3.茶叶生产。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农业厅关于下达2017年农业生产发展专项增量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7〕68号）精神，增加茶叶发展资金520万元，为此增加了茶叶初制所的建设任务量；截止目前，个别项目中子项目尚在实施建设中，个别县存在资金整合情况。</p>	<p>1.粮食生产高质量完成预算目标。2.经济作物生产全面完成预算指标。3.茶叶生产。建设3个茶产业三产融合示范带执行与预算一致；完成高优生态标准示范茶园面积绩效指标105%；茶园生态系统构建与预算一致，完成绩效250%；完成茶叶初制所提升改造绩效增400%；建设茶叶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与预算一致。4.天然橡胶种植面积增8.2%、产量减0.5%；咖啡种植面积稳定、产量增3.6%；咖啡标准化生态示范园增4.2%，橡胶高效生态示范园比预算增8.1%，技术体系试验站建设与预算一致，2017年云南咖啡杯中国冲煮大赛与预算一致。5.农村信息统计完成预算目标。6.花卉产业发展。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面积完成率94.8%；鲜切花恒温采后处理中心完成率120%；花卉辐射带动农户数量完成率165.9%；花卉灌溉水循环利用完成率106.2%；示范区花农增收率完成率126%。执行情况总体为优。</p>	<p>1.预算下达时，农业发展-热作专项资金通知为1180万元，相应的绩效指标调整为咖啡标准化生态示范园7200亩和橡胶高效生态示范园6200亩，咖啡、橡胶产业技术体系试验站10个。2.花卉生产发展预算至今调整，相应指标作调整。建设200亩以上标准化花卉科技示范基地15个、面积3000亩，建设面积1000亩以上的现代花卉产业园区2个，建设鲜切花恒温采后处理中心10个、区域性物流集散中心3个。3.茶叶生产。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农业厅关于下达2017年农业生产发展专项增量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7〕68号）精神，增加茶叶发展资金520万元，为此增加了茶叶初制所的建设任务量；截止目前，个别项目中子项目尚在实施建设中，个别县存在资金整合情况。</p>
	养殖业科技推广	<p>任务：全省肉蛋奶产量达到870万吨，种畜禽良种自给率80%以上，畜禽规模化比重提升0.5%，草原平均每亩产草量570公斤，草原综合植被盖度93.5%以上，畜禽疫病死亡率下降0.3%；投放各类鱼苗100万尾以上，完成长江珠江及边境水域禁渔任务和渔船三证合一工作任务，全省水产品产量达到100万吨。</p> <p>措施：一是畜牧业生产发展方面，完成生猪良种、奶牛良种、肉牛良种、肉羊良种、蛋鸡、肉鸡良种任务；指导完善本地畜禽资源场建设，完成保种场的技术指导任务；不断完善省级良种场建设，提升良种我省自给能力；开展畜种生产性能测定任务。二是草地畜牧业生产发展方面，重点实施肉牛、肉羊、奶源养殖小区（示范村）的建设，开展标准化圈舍的新建和改造、青贮基础设施建设、优质饲草料地的建设以及相关技术培训和推广；把全省奶站纳入安全监管范围，对饲料产品及饲料原料进行饲料质量安全指标检测、瘦肉精、莱克多巴胺等违禁药物检测，对生鲜乳进行乳蛋白、温度、酸碱度等常规指标检测及三聚氰胺非法添加物检测，对饲料生产、经营企业日常监督检查以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的实施，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政策工作经费。三是动物疫病防治及防疫体系建设。实施动物专项病防治、动物疫病和疫情监测、动物卫生监督执法与防疫监督检查、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管理、村级防疫员技术培训与鉴定、兽医实验室考核、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应急物资储备、重大动物疫病防1.畜牧业生产发展。全省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740万吨、72万吨、73万吨；各畜禽品种综合良种化率达88%以上；生猪、蛋鸡、肉鸡、肉牛、肉羊、奶牛规模化比重分别达46%、87%、70%、17%、32%、42%。</p> <p>2.草地畜牧业发展与生鲜乳及饲料安全监管。提升牛羊产业综合生产能力，重点建设30个牛羊奶源基地；打造“粮改饲”及草牧业发展亮点，完成粮改饲种植面积12万亩，饲草料收储达36万吨。提高草地畜牧业生产的科技支撑能力，配套建设40个肉牛、肉羊、奶牛、牧草产业技术体系实验站。强化生鲜乳和饲料质量安全监管，提高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全省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85%以上；项目受益人满意度不低于70%。</p> <p>3.动物疫病防治及防疫体系。重大动物疫病应免免疫密度达到100%。村级防疫员技能培训2000人。完成16个乡镇兽医站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动物疫病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100%。全省完成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新城疫、猪伪狂犬、牛羊蓝舌病及本地流行较重的其它动物疫病的监测计划22万头份，并完成布氏杆菌病、马传贫、马鼻疽、奶牛结核监测及阳性扑杀工作。完成家畜血吸虫病监测、治疗和扩大化疗。全省监测11万份、治疗7.4万份；产地检疫面95%以上，定点屠宰检疫率达100%，兽药监督检查合格率达到或超过80%，农产品中兽药残留抽检合格</p>	<p>1.项目产出指标：培训养殖业科技推广人才1108人次。</p> <p>2.项目产出指标：出动养殖业综合执法人员210人次。</p> <p>3.项目产出指标：完成上级和本机抽样、检测任务2500批次。</p> <p>4.项目效益指标：全省没有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p> <p>5.项目受益人满意度：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78%。</p> <p>各项指标均已完成。</p>	<p>全面完成年初预算绩效目标。</p>	
贵履行良					

	科技能力提升及农产品质量安全	<p>1. 农业科技推广与可持续农业技术创新。建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点60个以上，开展可持续农业技术培训，培训农民和基层农技人员3万人次；在全省开展9种农业外来入侵生物监控，在德宏州、保山市、临沧市、普洱市4个藏甘菊发生州（市）进行藏甘菊防控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掌握9种外来入侵生物发展趋势，灭除藏甘菊10万亩；对生产环节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进行监管；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市场进行检查；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人员开展培训。每个承担单位在本区域内抽检各类样品20个，培训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的人员、种子市场、超市、农贸市场和加工企业的相关负责人100人；每年实施20项农业极量创新科技行动。</p> <p>2.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完成水稻试验站岗位13个、企业试验站岗位1个，玉米试验站岗位13个，马铃薯试验站岗位10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甘蔗综合试验站岗位6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油菜试验站岗位7个、企业试验站岗位1个，蚕桑试验站岗位7个、企业试验站岗位1个，咖啡功能研究室岗位1个，花卉试验站岗位7个，水果功能研究室岗位1个，禽蛋试验站岗位6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试验站岗位5个，淡水渔业试验站岗位6个。</p> <p>3.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培育新型职业农民12000人，其中，生产经营型2000人，专业技能型8000人，专业服务型培训2000人。</p> <p>4. 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0%以上。有10个以上的县通过创建达到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水平。有20个以上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获得资质认定，具备出具法定检验检测报告的资质。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150个以上。</p> <p>5. 农机技术推广与购置补贴。全省年新增农机总动力100万千瓦；年新增农机具20万台套，分别达到590万台套、610万台套和630万台套；年新增农机作业面积200万亩，分别达到9200万亩、9400万亩和9600万亩；完成农机化新技术推广示范面积达30万亩以上，新增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示范点20个；有效遏制较大以上农机事故的发生，农机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省安委会下达的控制指标内，农机“三率”水平和事故处理、救援和应急管理明显提高，农机维修网点规范化管理进程加快，每年组织培训农机适用人才10万人次以上，每年重点培育扶持农机合作社200个。</p>	<p>1. 农业科技推广与可持续农业技术创新。2017年建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点22个，开展可持续农业技术培训，培训农民和基层农技人员3万人次；在全省开展9种农业外来入侵生物监控，在德宏州、保山市、临沧市、普洱市4个藏甘菊发生州（市）进行藏甘菊防控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培训，掌握9种外来入侵生物发展趋势，灭除藏甘菊3.6万亩；对生产环节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进行监管；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市场进行检查；对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人员开展培训。抽检各类样品80个，培训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的人员、种子市场、超市、农贸市场和加工企业的相关负责人100人；实施20项农业极量创新科技行动。</p> <p>2.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完成水稻试验站岗位13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玉米试验站岗位21个（自筹经费建设8个），马铃薯试验站岗位13个（自筹经费建设3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甘蔗综合试验站岗位12个（自筹经费建设6个）、企业试验站岗位2个，油菜试验站岗位7个、企业试验站岗位1个，蚕桑试验站岗位8个（自筹经费建设1个）、企业试验站岗位1个，咖啡功能研究室岗位1个，花卉试验站岗位7个，水果功能研究室岗位1个，禽蛋试验站岗位6个、企业试验站岗位5个，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试验站岗位5个，淡水渔业试验站岗位6个。</p> <p>3.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培育新型职业农民6107人，其中：生产经营型1205人，专业技能型2987人，专业服务型1128人。</p> <p>4. 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新增10个县通过创建达到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水平。新增22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获得资质认定，具备出具法定检验检测报告的资质。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480个。</p> <p>5. 农机技术推广与购置补贴。全省年新增农机总动力95万千瓦，农机总动力达到3535万千瓦；新增农机作业面积396万亩，达到9810万亩；新增全程机械化技术推广示范点20个；有效遏制较大以上农机事故的发生，农机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省安委会下达的控制指标内，农机“三率”水平和事故处理、救援和应急管理明显提高，农机维修网点规范化管理进程加快，每年组织培训农机适用人才10万人次以</p>	基本超额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p>全省新增农机总动力低于目标任务5万千瓦，新增动力不足原因分析：一是受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政策引导、农民需求等因素影响，农民对动力机械需求下降，而烘干设备、植保设备、设施农业设备、产后农产品初加工设备等微动力机械需求旺盛。二是2017年5月2日，省农业厅、省公安厅和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同研究制定了《云南省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云农机〔2017〕8号），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变型拖拉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随着专项整治工作持续推进，变型拖拉机不再纳入新增动力统计范围。</p>
	农业产业市场信息建设与保障	<p>1. 农业信息化与农产品市场推广。实施农产品品牌创建示范区项目20个，评选云南名牌农产品30个，农产品加工业产值增长15%以上。重点在全省60个生产大县实施农产品田头市场建设项目10个；做好对35个县的农业统计成本物价调查工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做好农业市场统计监测预警工作，做到准确统计、及时统计，为高原特色农业快发展、大发展提供有力统计支撑；在4个农业信息化基础较好的区（县）开展试点工作，每个试点区（县）建设1家信息进村入户县级运营中心，实现农业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体验服务进村。</p> <p>2. 农产品建工及统计监测。每年提升改造农业龙头企业36家，完成农产品加工统计监测任务。</p> <p>3. 生物产业发展。每年开展中药材良种繁育和推广体系建设，推进基地规范化、产业化和市场化发展，支持各地中药材资源保护，开展中药材加工企业提质改造，延伸产业链，打造“云药”公共品牌，实现每年新增规范化种植（养殖）基地46个以上，无公害/绿色/有机种植（养殖）基地面积年均增6%以上；企业（项目承担主体）加工产值年均增10%以上。</p>	<p>1. 农业信息化与农产品市场推广。实施农产品品牌创建示范区项目20个，评选云南名牌农产品97个，农产品加工业产值增长13.3%。重点在全省60个生产大县实施农产品田头市场建设项目60个，2017年完成10个；做好对35个县的农业统计成本物价调查工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做好农业市场统计监测预警工作，做到准确统计、及时统计，为高原特色农业快发展、大发展提供有力统计支撑；在麒麟区、石林县、红塔区、宾川县开展试点工作，每个试点区（县）建设1家信息进村入户县级运营中心，实现农业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体验服务进村。</p> <p>2. 农产品建工及统计监测。2017年提升改造农业龙头企业39家，完成农产品加工统计监测任务。</p> <p>3. 生物产业发展。开展中药材良种繁育和推广体系建设，推进基地规范化、产业化和市场化发展，支持各地中药材资源保护，开展中药材加工企业提质改造，延伸产业链，打造“云药”公共品牌。特色中药材和食药两用药材规范化基地建设37个，无公害/绿色/有机种植（养殖）基地面积年均增长率6%，承担特色中药材和食药两用药材</p>	基本完成各项指标	<p>农产品品牌创建示范区项目年初申报40个，农产品田头市场建设项目年初申报为20个，后因财政资金削减一半，最终完成情况为农产品品牌创建示范区20个，农产品田头市场建设项目10个。</p>
取效证明	经济效益	一是农牧渔业增加值增加5%以上；二是农产品加工产值增长8%以上；	一是全省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6%，增幅迈进全国前三位；二是完成农产品加工产值2754.4亿元，同比增长13.3%；	超额完成计划任务	
	社会效益	一是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5%以上；二是每年粮食产量稳定在1870万吨以上；三是肉类总产增30万吨以上。	一是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9.3%，高于城镇居民收入1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7个百分点；二是粮食产量1929.5万吨，同比增加26.6万吨；三是肉类总产797.94万吨，同比增51.14万吨。	除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未达标，其他超额完成计划。	
	生态效益	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	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	基本达到计划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满意度超过预期	
算配置科	预算编制科学	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科学，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编制。	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	与年初预算一致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预算安排足额保障2017年部门正常工作开展，包括工资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足额保障。	2017年用于保障农业厅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5,978.71万元；比上年支出25206.86万元，增3.06%。	达到预期目的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有力，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重点突出。	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有力，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重点突出。	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目的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上年预算数。	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511.81万元，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741.31万元减30.96%。	圆满完成“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	
	严格预算执行	执行进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2017年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其中：第一季度完成预算的20%，第二季度完成预算的60%，第三季度完成预算的80%，10月底完成预算的90%，11月底完成预算的100%。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的20%，第二季度完成预算的60%，第三季度完成预算的80%，11月底完成预算的100%。	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目的	

算执行有	严控结转结余	预算调整：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而必须调整预算外，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860.85万元，比上年结转和结余1441.38万元增419.24万元。评。	略高于上年末水平，基本达到预期目的	
	项目组织良好	部门开展项目有健全的管理机构作为保障并明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部门内部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结合部门组织的农业总产值、农民人均纯收入双增目标检查考核，省农业厅与州市农业局责任书等目标考核、专项检查、专项监督工作中，均将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作为各项考评工作的重要内容，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重视配合部门外部监督检查工作，如配合审计部门开展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审计工作，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积极开展整改工作。	项目管理机构健全、主体责任明确、管理规范、资金开支合理、监管有力，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	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目的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	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511.81万元，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741.31万元减30.96%。	圆满完成“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	
算管理规	管理制度健全	决策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项目安排决策机制，保证部门项目申报、审核、安排全过程公开、透明。 项目管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	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控机制规范，资金监管强化，部门统筹资金能力增强。科学制定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办法和管理制度。	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目的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部门2017年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的公开。	按照预算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时完整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并公开有关制度办法。	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目的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制定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固定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使用率达到**%；固定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处置规范。	对国有资产定期清查盘点，做到家底清楚，账、卡、实物相符，利用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平台，做好动态管理	对国有资产定期清查盘点，做到家底清楚，账、卡、实物相符，利用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平台，做好动态管理	